每一个具体而微的“我们”

逄政

1968年,加勒特·哈丁教授在《科学》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文章《公地的悲剧》。如何避免“公地悲剧”的发生?当山河失色、尊严受损之际,法律的长剑由谁执掌?纪录片《人民的利益》给出了答案:“环境检察公益诉讼向前推动的每一步,都是在公地上建立秩序与规则。”

当分散的个体权益难以聚合,抑或抽象的公共利益遭受侵蚀却无适格原告挺身而出,一种超越私权救济的司法制度便应运而生。回顾我国公益诉讼演进历程,自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高瞻远瞩地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这一决策便犹如一颗法治的种子,在时代的沃土里生根发芽。2017年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修订,正式确立检察机关在生态环境、食品药品等四大领域的公益诉讼主体资格,标志着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正式建立。纪录片《人民的利益》中的每一个案例,都是这段法治演进史的现实注脚。

在公益诉讼中,检察机关享有法定的诉讼实施权,是名义上的当事人,同时又超越单纯诉争角色。检察机关并非简单的“一方当事人”,而是立足客观公正立场,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这种基于制度保障的中立与超然,使其成为公共利益最值得托付、最具公信力的代表。

光影流淌,正义有声。《人民的利益》以恢宏而细腻的笔触,展开了新时代检察公益诉讼的实践画卷,以纪实主义的冷峻与真实,将检察机关高质效履行“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的壮阔图景,镌刻于时代的银幕之上,让抽象的“公共利益”有了可感可触的模样。

《人民的利益》拒绝宏大叙事,以纪实镜头为刃,以真实办案的肌理为切口,沉浸式记录办案过程,展现矛盾冲突和化解的真实性,铺陈了新时代中国法治肌理中最具变革勇气的“检察公益诉讼”篇章,将守护公共利益的抽象法理具象为检察干警跋山涉水、明察秋毫的生动实践。从证据链条的严丝密合,到法律适用的反复推敲;从跨区域跨部门协同的复杂博弈,到整改成效的持续追踪,正是无数个“平凡”的日常片段,最终熔铸成“人民利益”坚不可摧的司法防线。

纪录片的灵魂,在于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价值要求,淬炼为可触摸、可共鸣的司法智慧样本。

镜头掠过获偿劳动者如释重负的脸庞,聚焦于无障碍坡道建成后轮椅使用者自在通行的情景,捕捉到古长城在检察官推动下重焕生机的瞬间,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个体权利在公益司法守护下的修复实现,更是一种深刻的共识凝聚:公共福祉的每一次增厚,都源自法律对社会共同体责任的精准雕琢。

“人民”非宏大空泛的符号,而是每一个具体而微的“我们”,这是检察公益诉讼最动人的司法温度,亦是纪录片深沉的思想底色。

“七根刺扎在了长城上,也扎在了检察官的心里。”

“野生动植物、空气、阳光和水,这些都是生态红线,在底线之上,发展才可持续。”

“每一位在一线工作的检察官,心里都压着沉甸甸的案件,处理保护与发展之间的关系,也是处理公利和私利的关系。”

《人民的利益》赋予冰冷的法律条文以澎湃的温度,检察干警跋山涉水取证的坚定身影,法庭上引经据典捍卫公益的铿锵陈词,责任部门在检察建议书督促下立行立改的务实担当,无不闪耀着法治的光芒。

《人民的利益》的光影律动,如一把刻刀,将宪法第一百三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的庄严宣告,从纸面铭文深深刻入我们生活的真实肌理。

利为民谋永在途,法因公信自生光。生命至上,人民利益至上,这是检察机关不断追求的民生厚度。

立足当下,展望未来,如何让中国检察故事更具感染力与影响力?又怎样才能让中国法治声音传得更远、更加响亮?

唯以不息之步履,丈量司法为民的永恒疆域。百姓心声的回应,人民利益的实现,就在每一片碧水的复归澄澈,每一条被滥用的个人数据重获安宁,每一处古迹再现苍古尊严里。

《人民的利益》第七集《众人之事》海报

公益诉讼检察人的侠义精神和诗人情怀

柴春元

《人民的利益》主海报

“有我们三江源那集的是7月22日播放,敬请关注!”早在7月14日,笔者就收到曾经的采访对象、青海省三江源地区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姜波的这条微信。

第二天,7月15日,纪录片《人民的利益》在东方卫视开播。这条好友提醒激发了我的兴趣。一路追剧、一路回忆、一路感悟,作为一名新闻记者、近年来多次现场实地采访检察公益诉讼的一名特殊亲历者,更有一种“如鱼饮水”的亲切感与深切感悟。

1.

观看纪录片第四集《公共之地》,再次见到姜波及其同事们的熟悉面容、三江源的川源湖泊,感到一种久违的亲切。

2023年8月中下旬,在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实施前夕,我有幸跟着姜波和他的同事们走进高原腹地的三江源地区,在那片天和地、云和水都极亲极近的土地上,采撷检察机关通过依法履职守护高原生态的故事。

那一次,我们从西宁出发,一路走访了果洛州的玛多、玛沁,玉树州的曲麻莱、杂多等地,纪录片中涉及的非法捕鱼、非法捕猎野牦牛等案件,笔者也曾亲历案发现场,采访了办案检察官、有关行政人员和当地牧民,除了纪录片中展示的高原之美,更真切感受到了高原跋涉之苦。

记得那是2023年8月10日傍晚,记者结束了鄂陵湖畔的采访,在返回玛多县城的途中,暴雨突降,洪水从左侧的山上涌来,泄入右边的河谷,公路也迅速被激流淹没。我们的车子只能在激流中摸索、慢慢往回“踟蹰”。

笔者惊骇之际,同车的姜波却淡定地拿起手机“现场直播”起来:“我们巡回检察返回玛多县城的途中,遇到了洪水,我们慢慢地在往回走……”

跟随姜波匆匆走过一趟,笔者不禁感叹三江源的辽阔。而这,只是青海省的一部分,整个青藏高原之一角。除了雪豹、花斑裸鲤、野牦牛等野生动物,高原的山、水、林、田、草、矿、冰等自然环境和资源,都在检察机关倾情守护的范围之内。

最令人感动的,是在青藏高原深处,属地检察官的常年坚守、跨区域巡回检察官的辛苦奔波。

“我今年55岁了,接下来的几年,我一定会继续在这片高原上巡回!”姜波当时这样对我说。

原来,发生在青海省重点生态功能区的水污染、自然环境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破坏等问题,往往具有跨流域、跨区域、跨领域的“三跨”特征。

针对这一特点,从2022年2月开始,在“一片”(三江源地区)、“一圈”(环青海湖地区)、“一线”(祁连山南麓青海片区)三个区域,青海省检察机关试点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巡回检察,探索以“属地检察+巡回检察+专项治理”解决“三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的新路子。

青海省三江源地区检察院正式挂牌成立之后,组建了3个专业化办案团队,负责“一片”“一圈”“一线”跨区域巡回检察工作。

两年来,微信交流中,姜波用他的实地留影和即兴诗作,质感地履行着他的诺言……

自2015年7月,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改革试点工作启动,检察公益诉讼已经走过了10年筚路蓝缕的探索之路。“第一代公益诉讼检察人”,这个民间称谓在采访中往往很能激发检察官的深切共鸣。

这一代公益诉讼检察人身上,往往散发着一种浓厚的“侠义精神、诗人情怀”。就像姜波,支撑他一路走来的,除了职责所在,更是这样一股精神和情怀。

在公益诉讼这片天地里,检察官除了不惜力地踏遍祖国山山水水、城镇乡村,更需要深入走进案件、走进行政监管机关、走近涉案人员和人民群众,而走好这些路,除了上述侠义精神和诗人情怀,还需要理性深入的思考、真切为民的情愫。

2.

“长城本体位于(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和晋城市陵川县的交界处,但是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是长治市上党区和壶关县,以及晋城市陵川县的交界处,地域上还有一定争议。”

第三集《守望长城》中的这个办案难点,让笔者想起了自己曾在“检察公益诉讼助力长城保护”系列采访中遇到的诸多类似情景。

2021年九十月间,笔者曾深入采访了甘肃、陕西、河北等地长城遗址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笔者发现,办案中,公益诉讼案件的办理,除了常规的法律程序操作,往往还得进行大量勘验取证、档案查询、评估鉴定等调查核实工作,更需要不懈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获取理解、认可和支持,形成治理合力。在办案中如何依法厘清检察机关、行政部门以及当地居民的职责领域和行为界限,这些往往意味着极为繁重的工作量。

“长城内外是故乡。”走访西部长城,笔者对这句话有了更直观的认知。千百年来,长城已与沿线农牧民生产、生活水乳交融于一体;这些年,西部风光备受影视制作者青睐,又让长城保护面临新挑战。如何在厘清保护边界的同时,让人与长城相互滋养,是长城保护中的难点,也是公益诉讼的一大待解难题。

如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宁东镇清水营村有座清水营城址,为省级文保单位。2016年,当地未经文物行政部门审批,在清水营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开工搭建了一座木质影视拍摄基地。施工方在清水营墙体上以打孔方式搭建拍摄场景,给城址造成严重损坏。经过一系列艰苦繁杂的检察履职,2020年8月,违法搭建的影视基地基本拆除了。

谈到该案办理中的难点,主办检察官马赞深有感触:“最难的,就是说服清水营村干部和群众同意拆除。因为村子和城址紧密相连,这个影视基地也成了村里的一条‘财路’。”为此,灵武市检察院还联合该市文旅局、宁东镇政府工作人员和清水营村干部召开现场会,邀请专家前来说服论证。

“下一步,如何处理好清水营开发和保护之间的关系,让长城资源得到合理利用,有关专家还在进一步论证之中。”

检察公益诉讼办案,不但要正确厘清法律的边界,督促和保障涉案各方各担其责,还要求检察官在法律范围内尽量关照人们生产生活的实际情况,在法律范围内精确界分“公益”和“私权”,让人民群众在公益诉讼办案中看见实实在在的效果和益处,体会到公平正义,这往往需要极大的努力和智慧。

从纪录片中关于长城遗址保护公益诉讼办案中,我们可以看到,让公共利益得到切实保护的同时,也推动服务好当地群众生产生活,往往是检察办案的最大亮点,而其背后,则是公益诉讼检察官付出的艰辛。

3.

“我们公益诉讼检察官办的不仅是别人的人生,也是我(们)自己和大家的众生;我们为的不仅是安居乐业的今生,更为的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生世世。”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厅副厅长邱景辉接受采访时的一席话,道出了公益诉讼检察官们的博大情怀和深度思考。

10年来,第一代公益诉讼检察人走过了聚沙成塔之路。如今,检察公益诉讼的立法脚步坚实迈进,将让这项工作有更明确、清晰、权威的法律依据,大家的愿望正在变为现实。

检察公益诉讼从实践探索、不断完善走向国家正式立法,逐渐走进人民群众心里,得到认同,是一个漫长而极具意义的过程。可喜的是,这项工作正在以各种方式“飞入寻常百姓家”,在人们心中生根发芽。

实实在在的办案效果,是检察公益诉讼在中国落地生根、呈现我国独有法律智慧的重要依据。纪录片里,个人信息保护、无障碍事业的进步、绿水青山的不断延伸,检察公益诉讼都功不可没。作为一名新闻人,更见证和感受着这一进程。

与此同时,释法说理、法治宣传,以及这部纪录片的播出,更是让公益保护意识深入人心的重要渠道。这里面,笔者也荣幸地参与了这样一次“实操”:

2021年秋冬之际,长城采访间隙,受儿子所在小学班主任所邀,我走进这所小学的二年级课堂,为孩子们上了一堂“公益诉讼保护长城”的家长课。

我用尽量浅显和故事性的语言,给孩子们讲什么是检察公益诉讼,这项工作做什么,怎么做。给他们讲甘肃嘉峪关大红泉堡的老安如何生活在雪山之下的美丽戈壁,讲长城脚下挖煤的企业如何在检察建议下“跳采煤柱”,讲紫荆关旁的石料厂为什么被拆除了……孩子们听得极其认真,每每还能提出成人都难以想到的问题。最后,我把一本附有丰富长城知识、图片与地图的笔记本,奖励给了互动中表现最棒的一位同学……

在孩子眼里,检察公益诉讼这项看上去非常遥远的事情,慢慢变得清晰可见。正如我们在观看纪录片时的感受一样,仿佛自己跟着检察官去办案,实地感受了一下当公益诉讼检察官是一种怎样的体验。一位网友的评论,说得有道理:“全国人大常委会马上要初审检察公益诉讼法草案了,可很多人连公益诉讼是啥都搞不清。纪录片把法律条文背后活生生的维权故事端到观众面前,比发一百份普法文件都管用。”

“新知与回忆齐飞,公益共法律一色”,这种奇妙的追剧体验,也许还有许多人和我一样吧。

总有人为了那些『小事』去拼搏

贾富彬

《人民的利益》第七集《众人之事》海报

“老百姓对于违法损害公共利益或者行政机关拒不履行维护公共利益的行为,往往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民告官难登天’,鲜有人提起诉讼,而沉默就像一条漆黑的巷子,无人举火把,前路就很难照亮。”首部大型检察公益诉讼纪录片《人民的利益》以极具张力的叙事解开了公共利益保护的世纪难题。当内蒙古草原上的农村妇女们终于拿回土地分红,当被网络“开盒”的受害者看到了正义,当1217公里长城拥有电子围栏系统……纪录片就像一幅画卷,深刻而细腻地展现了公益诉讼与个体命运之间千丝万缕的联系。《人民的利益》完成了对“公平正义”最质朴的影像注解,让抽象的“公共利益”在具体而微的个体命运中被照亮。

这部历时一年创作的纪实作品,穿越20余个省份,深扎232起案件,将公益诉讼这一专业法律程序,转化为一帧帧饱含人间温度的社会图景,从视觉上给观众带来的是震撼和思考。

把光照进现实的褶皱里。与传统法治题材的宏大叙事不同,《人民的利益》的震撼力恰恰来自对矛盾复杂性的不回避。当摄影机跟随检察官周志军进入农村妇女土地维权现场时,镜头捕捉到的,远非简单的善恶对立。尽管民法典和妇女权益保障法明确保障男女平等,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的传统观念如无形之墙,将75名户籍未迁的女性挡在征地补偿之外;部分人因惧怕与村民关系恶化而拒绝接受补偿款,维权者内部亦产生分歧。摄制组担心“摄影机怼着,解决不好怎么办”,而检察官也承受着巨大压力,如处置不当则可能激化社会矛盾。公益诉讼如同一道曙光,给这些人带来了希望,体现了公益诉讼在保障公共利益、维护公平正义方面的关键作用。

这种对现实褶皱的忠实记录,在长城保护案中同样深刻。摄制组曾因误解公益诉讼本质而遭遇创作挫折:他们原以为检察官应亲自动手修复长城砖,后经最高人民检察院业务部门指出,公益诉讼的核心是“通过检察建议督促文物局建立长效监管机制,而非替代执行”。这一认知纠偏,揭示了中国特色公益诉讼制度的精髓——它既是法律监督的利剑,更是协同治理的桥梁。

公益诉讼的火种,点燃的是协同治理的篝火,更温暖着每一个渴望平等的心。《无碍之上》中清华大学教授邵磊说:“公益诉讼工作像一个火种,它能引燃我们的社会协同,它能够通过无障碍公益诉讼的高质效来推动社会对于无障碍的全方面理解。”纪录片里,检察官推着轮椅实地体验,记录下一个个障碍点,推动相关部门去改造。看到轮椅使用者终于能独立、顺畅地进入图书馆、医院、商场时,检察官脸上那种喜悦,特别打动人。这不只是修了几条坡道,这是给了残障人士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尊严和机会。作为健全人,可能很难完全体会那种被困住的感觉,但无障碍环境建设,衡量着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和温度。

公益诉讼同样守护着数字空间的安宁与尊严。纪录片对“网络开盒”案的呈现,是现代社会大多数人的困扰,谁没接过莫名其妙的推销电话?谁没被精准推送过广告?检察官们在海量的数据碎片里找线索,顺藤摸瓜揪出那些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黑手。他们推动平台整改,要求加强保护措施。虽然骚扰电话不可能一夜消失,但知道有人在努力堵住这些漏洞,在让那些违法的人付出代价,老百姓也会安心不少。

导演用最朴实的镜头告诉我们:公益诉讼,不是什么遥不可及的宏大叙事,它就是检察官们拿着法律的武器,在为我们这些普通人生活中遇到的糟心事、不平事,实实在在地去较劲、去解决。

这些问题的解决也绝非检察院“单打独斗”。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办、住建局、妇联、残联等单位都参与其中。检察官更像是“牵头人”和“监督员”,将各方力量拧成一股绳——生态环境局专业检测、住建局改造设施、网信办处理违法信息……大家为了公共利益这个共同目标,在公益诉讼框架下各司其职,有效协作。这种“协同治理”形成的强大合力,正是解决复杂社会问题的关键。

让“公益”不再抽象。在纪录片中,“公共利益”就是家门口那条不再发臭的河,是手机里减少的骚扰短信,是在职场上应得的尊重,是让残障人士自由出行的便利。公益诉讼保护的“公益”,就是我、你、他,每一个普通人的切身利益。立法保障公益诉讼,就是在保障我们每个人的美好生活。

◇导演手记◇

众人之事,要不断地“问”

秦博 刘跃

《人民的利益》这部纪录片在一开始策划时,暂定名叫《众人之事》。它来自一句英文谚语,“Everybody's business is nobody's business(众人的事就是无人过问的事)。”

中国有另一句谚语,意思和这句很接近:“一个和尚担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这说明,全人类都面临同一个难题:公共利益的保护非常困难。

“每个人都是享有者,每个人其实也是维护者,但是因为是‘公’,我可能恰恰忽视它。既然公是至关重要的,那我们就要用有力的制度来保障它。”中国政法大学的杨伟东教授告诉我们。

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这就是从制度上来保障和守护公共利益。

2024年,我们有机会近距离观察、记录了检察公益诉讼领域的司法实践。蹲守拍摄,沉浸记录,历时一年,跟拍完了我们所选定的案件办理的全过程。如今,纪录片《人民的利益》播出了,这部系列纪录片凝聚了太多人的心血。

我们深知,这样的工作方法对拍摄对象会造成多少麻烦和不便,特别是检察官们在办理案件时,经常还要面临复杂、敏感、不可控的局面。镜头让人无处躲藏,太压迫了。但好像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记录到影片里那些真故事、真感情,甚至是真矛盾。我们自身才能有如此强烈的生命体验和深度思考,能够和检察官们同频同感,去理解当下中国法治进程中,检察公益诉讼起到的作用和意义,面临的困境和挑战,未来的希望与期待。希望影片最终能把这些呈现好,不辜负一份份宝贵的信任。

“公益诉讼的提出,实际上是将传统上属于内部关系的领域,变成了一个受法律调整和规范的外部关系。由于它有诉讼作为后续的保障,行政机关和检察机关能够更加理性、更加积极地去对待彼此的职责。”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行政法研究所所长成协中对我们说。

既要让法律长出“牙齿”,又不能用简单的二元对立的思维方式去处理现实中的复杂问题。实际上,这对办案的要求不是降低了,而是大大提高了,这时刻考验着检察官们发问的能力。

青海三江源,一个牧民把简易的铁丝扣放在自家草场的边界,勒死了一只雪豹,并尝试出售。一只雪豹到底会对当地的生态带来多大的影响,它的生态价值应该是多少?

内蒙古通辽,75个嫁出村的妇女集体维权。因为村子征地补偿方案规定按户籍人口平均分配,她们户籍虽未迁出但被排除在外了。对于这一特定群体,通过私益的民事诉讼保障其权利,有必要提起公益诉讼吗?这种情况不是个案,背后反映出的男女不平等这种性别歧视,影响社会和谐还有公序良俗,公益诉讼应不应该介入?

这样的“发问”,在我们镜头里很多,就不在这里一一列举了。虽然很多问题一时没有答案,但是在公共利益守护者的内心中,有一点是毫无疑问的。那就是:无论现实面临什么困难和挑战,还是要相信法治的力量。

最后,引用片中一名基层检察官的话作为结束语:“我觉得干这个活,政府看着呢,老百姓看着,这就相当于阅兵,阅兵你得踢正步吧,那你水水沓沓的,你那叫踢正步?公益诉讼,党和政府是放心交给你,认为你行,如果你办案过程中,办不行了,好吧,换人吧。那换人我觉得损害的是咱检察机关。所以,你没有理由不把它办好。”

众人之事,要不断地“问”。

因为,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

(作者系纪录片《人民的利益》总导演)

社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109号 邮编:100144 传真:(010)86423503 86423653 总编室:(010)86423352 出版发行部:(010)86423399 订阅发行:全国各地邮局 定价:每份1.00元 全年398元 印刷:工人日报社(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